

# 臺北市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一般表】<sup>1</sup>

110/6/30

## 【本檢視表說明】

一、本府性別影響評估係依據「臺北市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年）」辦理。共計以下三類別，其中第（二）及（三）適用本表，並分別由研考會及性平辦主責管考：

- （一）自治條例性別影響評估機制：法務局。
- （二）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機制：研考會。
- （三）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機制：性平辦。

二、各機關構於擬辦本市公共工程中程計畫及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時，應辦理本性別影響評估作業，包括以下程序：

- （一）蒐集相關性別統計、進行性別分析、諮詢性平聯絡人或性別平等專家學者。
- （二）填寫本表【第一部分 - 機關自評】之「壹、看見性別」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
- （三）將本次評估標的之草案或計畫及本檢視表第一部分，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性平小組進程序參與並填寫【第二部分 - 程序參與】。前者須為婦權基金會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或臺北市性別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現任或曾任臺北市性別平等委員會（前為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或性別平等相關委員會或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家學者委員。
- （四）參採建議並修正原草案或計畫及性別影響評估表；如未參採建議，應說明不參採原因；並填寫【第一部分 - 機關自評】之「參、評估結果」。
- （五）前開參採情形應於性平小組報告通過後始完成性別影響評估；如案件具緊急時效性且不及提報性平小組，可先送性平辦確認完成評估（後續請另於性平小組報告）。
- （六）後續依各主責管考單位程序審核及管制。

## 【第一部分 - 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110年8月31日	
填表人姓名：高○耘	職稱：約僱人員
電話：27208889#8581	E-mail：ic-Sandy2208717@mail.taipei.gov.tw
計畫名稱	臺北市民免費數位訓練
計畫類別	其他（免費課程）

<sup>1</sup> 參考行政院108年7月10日院臺性平字第1080181144號公告「中長程個案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主辦機關構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承辦單位 ( 科室等 )	數位策略中心
-------	----------	-----------------	--------

<b>1. 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b>																																		
評估項目	評估說明																																	
<b>1-1【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b>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 CEDAW )、臺北市女性權益保障辦法、臺北市政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臺北市政府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等。	本案上課對象以台北市中高齡族群(50歲以上)為大宗，並依據「臺北市政府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及依循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 CEDAW 第十條: 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對婦女的歧視，以保證婦女在教育方面享有與男子平等的權利，特別是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保證 ) 辦理，一切遵照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																																	
評估項目	評估說明																																	
<b>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 ( 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 )，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b> 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 a.歡迎查閱臺北市性別統計( <a href="https://reurl.cc/zy9XeV">https://reurl.cc/zy9XeV</a> )；或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 <a href="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a> )、「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 <a href="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a> ) ( 含性別分析專區 )、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 b.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3類群體： ① <b>政策規劃者</b> ( 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 ② <b>服務提供者</b> ( 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 ③ <b>受益者</b> ( 或使用者 )。 c.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 ( 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 )，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	本案資料蒐集範圍包含：資訊局、委外廠商、上課民眾，等三大類別。 1.政策規劃者：本案規劃機關為臺北市政府資訊局，相關參與人員包含局內長官及業務組承辦人員。 2.服務提供者：本案委外廠商之執行團隊。 3. 受益者：本案相關群體主要為臺北市民眾，依「近2年市民免費數位訓練受訓人次」相關數據之統計分析如下表，近三年皆顯示女性參訓人次大於男性。 <table border="1" data-bbox="858 1308 1469 1503"> <thead> <tr> <th>年度</th> <th>女性</th> <th>男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8年</td> <td>1,544(79%)</td> <td>406(21%)</td> </tr> <tr> <td>109年</td> <td>1,979(78%)</td> <td>555(22%)</td> </tr> <tr> <td>110年1-4月</td> <td>268(72%)</td> <td>105(28%)</td> </tr> </tbody> </table> (1)依本案「109年市民年齡與性別參與人次情形統計」，參訓人次集中於中高齡(50歲以上)，且年齡介於65歲以上至79歲，且參訓女性為大宗。 <table border="1" data-bbox="922 1682 1358 2020"> <thead> <tr> <th>年齡</th> <th>男性</th> <th>女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歲以下</td> <td>0</td> <td>5</td> </tr> <tr> <td>20-34歲</td> <td>13</td> <td>11</td> </tr> <tr> <td>35-49歲</td> <td>3</td> <td>120</td> </tr> <tr> <td>50-64歲</td> <td>85</td> <td>689</td> </tr> <tr> <td>65-79歲</td> <td>375</td> <td>1,049</td> </tr> <tr> <td>80歲以上</td> <td>79</td> <td>105</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女性	男性	108年	1,544(79%)	406(21%)	109年	1,979(78%)	555(22%)	110年1-4月	268(72%)	105(28%)	年齡	男性	女性	20歲以下	0	5	20-34歲	13	11	35-49歲	3	120	50-64歲	85	689	65-79歲	375	1,049	80歲以上	79	105
年度	女性	男性																																
108年	1,544(79%)	406(21%)																																
109年	1,979(78%)	555(22%)																																
110年1-4月	268(72%)	105(28%)																																
年齡	男性	女性																																
20歲以下	0	5																																
20-34歲	13	11																																
35-49歲	3	120																																
50-64歲	85	689																																
65-79歲	375	1,049																																
80歲以上	79	105																																

**1. 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說明
<p>d.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2-1之f.）。</p>	<p>(2)根據本府社會局「108年臺北市老人生活狀況調查性別議題報告」指出，臺北市老人人口男女比例為男性45%/女性55%，女性老人人口數略高，報告中同時指出，本市60歲以上人口「學習活動參與」比例女性亦高於男性（女性10%/男性6.6%）。綜上，比例符合本案「109年市民年齡與性別參與人次情形統計」調查：「65歲以上參訓總人數1,608人，男女比例為男性28%/女性72%」。為消弭前述性別差異，本局後續辦理「市民免費數位訓練」行銷推廣鼓勵男性參與課程，期提升男性年長者的訓練參與率。</p> <p>4. 本案(市民免費數位訓練)旨在推廣數位相關訓練課程，消弭年長者於數位經濟時代之知識落差，並積極規劃相關課程。109年總開設班數為114班、服務2,534人次，其中中高齡族專班(50歲以上)開設100班，共計2,354人次，包含規劃社交軟體應用、生活必備工具APP活用相關課程等，並以開設「手機美拍及製作」相關課程共計39堂，為最受中高齡族群歡迎。</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b>1-3【請根據1-1及1-2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b> 性別議題舉例如次：</p>	<p>根據108年國發會「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報告」，在「賦能」方面，不同世代的數位能力差距則很明顯，65歲以上民眾除了資訊近用機會明顯落後其他</p>

**1. 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說明																																																																																																																																					
<p><b>a.參與人員</b></p> <p>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各種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p> <p><b>b.受益情形</b></p> <p>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p> <p>②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p> <p><b>c.公共空間</b></p> <p>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p> <p>①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p> <p>②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p> <p>③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p> <p><b>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p> <p><b>e.研究類計畫</b></p> <p>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p>	<p>年齡層(上網率43.5%，也只有63.2%近三個月有使用手機)，已進入網路世界的 60 歲以上網路族，持有的資訊設備種類、資安認知、資訊篩選再利用及鑑別能力也都明顯較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 「賦能」之世代異同彙整 <span style="float: right;">單位：%</span></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次構面</th> <th>指標</th> <th>12-14歲</th> <th>15-19歲</th> <th>20-29歲</th> <th>30-39歲</th> <th>40-49歲</th> <th>50-59歲</th> <th>60-64歲</th> <th>65歲以上</th> <th>整體</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資訊 近用</td> <td>上網率</td> <td>100.0</td> <td>99.2</td> <td>99.7</td> <td>99.0</td> <td>97.7</td> <td>89.3</td> <td>74.6</td> <td>43.5</td> <td>86.2%</td> </tr> <tr> <td>手機使用率</td> <td>97.7</td> <td>97.9</td> <td>99.2</td> <td>99.3</td> <td>97.9</td> <td>94.7</td> <td>89.9</td> <td>63.2</td> <td>91.3%</td> </tr> <tr> <td>無線或行動上網率</td> <td>93.4</td> <td>98.2</td> <td>99.2</td> <td>98.6</td> <td>96.9</td> <td>86.9</td> <td>70.7</td> <td>39.7</td> <td>84.4%</td> </tr> <tr> <td>個人上網設備擁有情形</td> <td>2.88</td> <td>3.11</td> <td>3.55</td> <td>3.74</td> <td>3.71</td> <td>3.28</td> <td>3.08</td> <td>2.84</td> <td>3.43</td> </tr> <tr> <td rowspan="7">技能 與素 養</td> <td>網路存取權限認知(清楚%)</td> <td>55.6</td> <td>74.9</td> <td>77.5</td> <td>64.3</td> <td>53.9</td> <td>40.5</td> <td>35.6</td> <td>29.6</td> <td>55.9%</td> </tr> <tr> <td>數位足跡認知(清楚%)</td> <td>74.0</td> <td>94.6</td> <td>90.9</td> <td>88.2</td> <td>79.5</td> <td>65.6</td> <td>60.3</td> <td>52.0</td> <td>78.0%</td> </tr> <tr> <td>旅行資訊蒐集能力自評</td> <td>5.5</td> <td>6.7</td> <td>7.4</td> <td>7.1</td> <td>6.7</td> <td>5.6</td> <td>5.0</td> <td>4.8</td> <td>6.5分</td> </tr> <tr> <td>美食資訊蒐集能力自評</td> <td>6.0</td> <td>7.1</td> <td>7.7</td> <td>7.5</td> <td>7.2</td> <td>6.4</td> <td>6.0</td> <td>5.5</td> <td>6.9分</td> </tr> <tr> <td>主題式新資訊蒐集能力自評</td> <td>6.2</td> <td>7.2</td> <td>7.6</td> <td>7.6</td> <td>7.3</td> <td>6.4</td> <td>6.0</td> <td>5.7</td> <td>7.0分</td> </tr> <tr> <td>不轉貼或分享不確定消息</td> <td>85.2</td> <td>74.2</td> <td>71.2</td> <td>69.7</td> <td>73.7</td> <td>73.8</td> <td>76.3</td> <td>69.7</td> <td>72.8%</td> </tr> <tr> <td>網路消息或新聞求證</td> <td>55.6</td> <td>59.9</td> <td>59.2</td> <td>65.8</td> <td>56.6</td> <td>46.2</td> <td>39.3</td> <td>38.0</td> <td>54.5%</td> </tr> <tr> <td>程式設計學習經驗</td> <td>33.9</td> <td>42.2</td> <td>39.1</td> <td>26.4</td> <td>24.4</td> <td>18.5</td> <td>13.5</td> <td>12.1</td> <td>26.1%</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small;">註：□表示高於或等於整體平均值；■表示低於整體平均值。</p> <p>除年齡因素外，根據林宇玲(婦研縱橫，2004)針對國內電腦腦訓基礎班學員之研究，發現過往由政府推動執行之資訊推廣或訓練計畫未納入性別面向相關考量，不但無法消除性別相關之數位落差，反而容易加強現有之性別運作。承上，本局為縮短數位落差，改善網路訊息之性別偏見等議題，針對本市及銀髮族、新移民等特殊族群開設客製化資訊課程。就本案參訓人次之歷年性別統計顯示50歲以上民眾佔大宗，其中女性上課人次超過七成。因此開設熱門課程主題包含社交軟體應用、手機美拍與製作、生活實用APP、銀髮族的數位娛樂教學等，並適時於課程中加強宣導性別意識，亦納入宣導市民如何利用正確的管道查證網路謠言不實訊息的傳播提醒等，增加資安素養及生活應用。</p>	次構面	指標	12-14歲	15-19歲	20-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64歲	65歲以上	整體	資訊 近用	上網率	100.0	99.2	99.7	99.0	97.7	89.3	74.6	43.5	86.2%	手機使用率	97.7	97.9	99.2	99.3	97.9	94.7	89.9	63.2	91.3%	無線或行動上網率	93.4	98.2	99.2	98.6	96.9	86.9	70.7	39.7	84.4%	個人上網設備擁有情形	2.88	3.11	3.55	3.74	3.71	3.28	3.08	2.84	3.43	技能 與素 養	網路存取權限認知(清楚%)	55.6	74.9	77.5	64.3	53.9	40.5	35.6	29.6	55.9%	數位足跡認知(清楚%)	74.0	94.6	90.9	88.2	79.5	65.6	60.3	52.0	78.0%	旅行資訊蒐集能力自評	5.5	6.7	7.4	7.1	6.7	5.6	5.0	4.8	6.5分	美食資訊蒐集能力自評	6.0	7.1	7.7	7.5	7.2	6.4	6.0	5.5	6.9分	主題式新資訊蒐集能力自評	6.2	7.2	7.6	7.6	7.3	6.4	6.0	5.7	7.0分	不轉貼或分享不確定消息	85.2	74.2	71.2	69.7	73.7	73.8	76.3	69.7	72.8%	網路消息或新聞求證	55.6	59.9	59.2	65.8	56.6	46.2	39.3	38.0	54.5%	程式設計學習經驗	33.9	42.2	39.1	26.4	24.4	18.5	13.5	12.1	26.1%
次構面	指標	12-14歲	15-19歲	20-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64歲	65歲以上	整體																																																																																																																												
資訊 近用	上網率	100.0	99.2	99.7	99.0	97.7	89.3	74.6	43.5	86.2%																																																																																																																												
	手機使用率	97.7	97.9	99.2	99.3	97.9	94.7	89.9	63.2	91.3%																																																																																																																												
	無線或行動上網率	93.4	98.2	99.2	98.6	96.9	86.9	70.7	39.7	84.4%																																																																																																																												
	個人上網設備擁有情形	2.88	3.11	3.55	3.74	3.71	3.28	3.08	2.84	3.43																																																																																																																												
技能 與素 養	網路存取權限認知(清楚%)	55.6	74.9	77.5	64.3	53.9	40.5	35.6	29.6	55.9%																																																																																																																												
	數位足跡認知(清楚%)	74.0	94.6	90.9	88.2	79.5	65.6	60.3	52.0	78.0%																																																																																																																												
	旅行資訊蒐集能力自評	5.5	6.7	7.4	7.1	6.7	5.6	5.0	4.8	6.5分																																																																																																																												
	美食資訊蒐集能力自評	6.0	7.1	7.7	7.5	7.2	6.4	6.0	5.5	6.9分																																																																																																																												
	主題式新資訊蒐集能力自評	6.2	7.2	7.6	7.6	7.3	6.4	6.0	5.7	7.0分																																																																																																																												
	不轉貼或分享不確定消息	85.2	74.2	71.2	69.7	73.7	73.8	76.3	69.7	72.8%																																																																																																																												
	網路消息或新聞求證	55.6	59.9	59.2	65.8	56.6	46.2	39.3	38.0	54.5%																																																																																																																												
程式設計學習經驗	33.9	42.2	39.1	26.4	24.4	18.5	13.5	12.1	26.1%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說明
<p><b>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可增列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b></p> <p>請針對1-3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建議可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p> <p><b>a.參與人員</b></p> <p>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p> <p>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p> <p>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p> <p><b>b.受益情形</b></p> <p>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p> <p>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p> <p>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p> <p><b>c.公共空間</b></p> <p>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p> <p><b>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p> <p>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p> <p><b>e.研究類計畫</b></p> <p>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p> <p>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p> <p><b>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b></p> <p><b>g.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b></p>	<p>■有訂定性別目標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p>□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p> <p><b>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b></p> <p>據「評估項目」1-2-C項，依本案諸如「居住地區、受教育程度、族群、使用電子產品習慣等」，因過往課程未要求委外廠商進行相關資料蒐集，未來本案執行方向將持續請教委員專業意見，以規劃匿名式問卷之方式蒐集更細部之人口學與生活型態之資料，來優化本案未來課程之內容與辦理方式。</p>
<p><b>2-2【請根據2-1本計畫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b></p> <p>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達到性別目標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p>	<p>■有訂定執行策略者，請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說明
<p><b>a.參與人員</b></p> <p>① 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p> <p>② 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p> <p><b>b.宣導傳播</b></p> <p>① 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各人口群民間團體傳布訊息）。</p> <p>② 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p> <p>③ 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p> <p><b>c.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b></p> <p>① 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p> <p>② 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p> <p>③ 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p> <p>④ 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p> <p><b>d.培育專業人才</b></p> <p>① 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 (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p> <p>② 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p> <p>③ 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p>	<p>□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依照2-1目標為蒐集數據以利往後分析，訂定之策略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未來可針對執行廠商的專案團隊人數性別做蒐集，未來可在評選項目增加加分項目為職場環境之性別比例，來鼓勵廠商增加女性工作人員，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li><li>2. 為更了解目前參與課程之族群特徵，包含參訓動機等，優化課程滿意度調查問卷。</li><li>3. 針對市民或特定族群等上課對象提供臨時托育服務。</li><li>4. 未來於課堂中蒐集各年齡層女性對於日常想多習得之實用3C 資訊，了解相關需求。</li></ol>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說明
<p>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p> <p>④ 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p> <p><b>e.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b></p> <p>① 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p> <p>② 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p> <p>③ 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p> <p><b>f.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b></p> <p>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p> <p><b>g.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b></p> <p>① 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p> <p>② 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p>	
<p><b>2-3【請根據2-2本計畫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b></p> <p>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p>	<p>■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並納入性別預算，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p> <p>□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p> <p>臺北市民免費數位訓練預算已納入111年性別預算(預算科目:資訊管理、推動及應用作業-數位平權推動 相關費用-600萬)，為委託專業訓練機構辦理市民免費數位訓練，以提升市民資訊素養及近用權。</p>
<p><b>【注意】</b>填完前開內容後，請先依辦理【第二部分 - 程序參與】，再續填下列「參、評估結果」。</p>	
<p><b>參、評估結果</b></p> <p>請機關構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 - 程序參與】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p>	
<p><b>3-1綜合說明</b></p>	

##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說明
3-2參採情形	3-2-1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	1.加上<CEDAW 第10條>(P.2) 2.已更新110年市民免費數位訓練相關數據(P.2) 3.更新本市60歲以上年長者人口性別比例數據，與參與訓練之年長者性別對照。(P.3) 4.本案已補充111年度性別預算情形。(P.7) 5.有關引述<林宇玲(婦研縱橫，2004)>資料，已補充旨案觀點及說明。(P.4) 6.未來市民免費數位訓練滿意度問卷調查將進行優化，後續將視課程性質納入參訓者報名動機相關調查。
	3-2-2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無。
<b>3-3應於性平小組報告通過後始完成性別影響評估：</b> 已於111年2月21日於性平小組報告通過。 因案件具緊急時效性且不及提報性平小組，已於 年 月 日先送性平辦確認完成評估(後續請另於性平小組報告)。		

## 【第二部分 - 程序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p>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input type="checkbox"/>1. 婦權基金會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p> <p><input type="checkbox"/>2. 臺北市性別人才資料庫</p> <p><input type="checkbox"/>3. 現任或曾任臺北市<u>性別平等委員會</u>（前為<u>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u>）委員</p> <p><input type="checkbox"/>4. 現任或曾任臺北市政府性別平等相關委員會委員</p> <p><input type="checkbox"/>5. 現任或曾任臺北市政府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p>	
<b>(一) 基本資料</b>	
1.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0年12月27日
2.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吳○光教授 輔仁大學法律系 嚴○鸞教授 實踐大學社工系
3.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b>(二) 主要意見</b> （若參與方式為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可附上會議發言要旨，免填4至10欄位及最末簽章，並請通知程序參與者恪遵保密義務。）	
4.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建議(評估說明1-1)加上<CEDAW 第10條>
5.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1. 更新至110年市民免費數位訓練相關數據。 2. 補充臺北市60歲以上年長者人口性別比例數據，與參與訓練的年長者性別分布進行對照。
6.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7.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依臺北市60歲以上年長者人口性別比例與本案參與訓練的年長者性別比例對照，判斷兩者間是否有落差，以確認是否須提升男性年長者的訓練參與率。
8.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9.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計畫經費已列入111年度性別預算，建議補充預算編列情形。
10.綜合性檢視意見	1. 建議若需引用參考文獻資料，建議選用較近年的資料；有關(評估說明1-3)引述<林宇玲(婦研縱橫，2004)>資料，請在補充承辦觀點或說明。 2. 建議未來可調查參訓者報名動機，以進行相關性別及就業狀況作分析。
<b>(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b>	
<p>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嚴○鸞、吳○光</p>	